

证券代码：600854 股票简称：春兰股份 编号：临 2017-004

江苏春兰制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春兰制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17 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的通知，并于 2017 年 4 月 27 日在春兰集团泰州宾馆召开了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董事孙幼军先生、程小平先生因公出差未能出席会议，委托独立董事王荣朝先生、谢竹云先生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会议由沈华平董事长主持，公司监事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审议通过《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审议通过《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公司 2016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089,160.15 元，母公司净利润 -14,842,213.46 元；截止本报告期末，合并未分配利润-639,687,373.23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19,411,779.95 元。

公司弥补亏损后，未分配利润为负值，根据《公司章程》规定，不具备现金分红条件。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进行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

股本。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意见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审议通过《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意见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6、审议通过《2016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7、审议通过《2016 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8、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此议案为关联交易议案，在进行表决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具体交易内容详见《关于预计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05）。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意见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9、审议通过《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0、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其报酬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审计业务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较好地完成了2016年度审计工作。公司董事会决定继续聘请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17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审计费用为85万元（不含税）。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意见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1、审议通过《关于出售投资性房地产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出售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006）。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意见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2、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次董事会部分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决定于2017年5月24日召开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召开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司编号：临2017-008）。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江苏春兰制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七日